



# Lee's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1)

###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備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發放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李小芳女士(本公司主席)、李燁妮女士及李小羿博士為執行董事；Mauro Bove博士為非執行董事；陳友正博士、林日昌先生及詹華強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載於創業板之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頁[www.leespharm.com](http://www.leespharm.com)上。

\* 僅供識別

## 業務回顧

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首次達致整體盈利，賺取純利153,000港元，是項突破對本集團發展極為重要，標誌着本集團在收入與盈利能力方面均邁向持續增長。

本年度營業額為38,528,000港元，較去年增加27%。收入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兩項旗艦產品《可益能》及《立邁青》銷售額增加所致。營業額持續增加歸功於在二零零五年在全中國各醫院舉行超過200場座談會，成就了密集知識為本的宣傳攻勢。

於二零零五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改進其經營效率與效益，從而不單維持收入增長，並首次達致整體盈利。在企業發展、藥品發展及市場推廣方面，本集團繼續奮發圖強，並且取得重大進展，鞏固其作為中國藥物市場內生氣勃勃的強者地位。

## 企業發展

於二零零五年五月，本集團向其中國合夥人收購兆科藥業(合肥)有限公司(「兆科」)的30%股權，使兆科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兆科由本集團與中國科學技術大學於一九九四年在中國合肥成立，自成立之後便一直作為本集團的營運中心。目前，本集團有超過60%營業額乃來自兆科，而兆科的業務自二零零四年底起錄得溢利。是項收購大幅提升本集團盈利能力，從而令本集團可進一步發展兆科。在是項收購之後，本集團在兆科工場進行翻新與擴建工程。當有關工程竣工時，本集團備配的GMP認證生產線會增至四條(以前為兩條)，分別為注射用凍乾粉針劑、小容量注射劑、外用凝膠劑及眼膏。

## 藥品發展

至於本集團在藥品發展方面，二零零五年可為繁忙與獲得回報之年份。本集團在多個範疇取得重大進展，對本集團不斷成長作出重大貢獻。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尤靖安》增加新適應症治療帶狀疱疹已獲得批准，為《尤靖安》帶來全新發展機會。本集團的《抗血小板溶栓素》(注射用抗血小板溶栓素)亦獲批准進行臨床試驗。本集團早於一九九五年展開此新藥項目的研發工作，並於一九九八年，正式向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進行臨床試驗的申請。此項批准標誌著本集團致力於新藥研發的另一項努力成果，亦再次肯定了本集團由產品研發到進行臨床各方面的技術能力。此外，本集團亦取得蛇毒血凝酶《速樂涓》的新藥證書。血凝酶在中國廣為處方，適用於多種不同出血問題，而蛇毒血凝酶乃中國首個獲得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由當地蛇毒提煉而成的血凝酶。本集團計劃在二零零六年第二季度推出《速樂涓》，毫無疑問，此新藥可大幅提升本集團收入與盈利能力。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完成兩項不同產品的獨立臨床研究。在五月份，本集團成功完成專利產品《睿保特》小牛血去蛋白提取物眼膏對角膜上皮缺損的研究。研究結果顯示《睿保特》對處理由擦傷引致的角膜潰瘍具有良好的療效。本集團已提交新藥申請，並預計於二零零六年底推出市場。於十月份，評估《尤靖安》對治療子宮頸炎進行的臨床研究已成功完成。此亦為首次可量計顯示對治療子宮頸炎患者使用外用干擾素作為單一治療劑可有效減少感染範圍。此外，臨床反應理想，未有證據顯示會帶來不良效果，表示治療子宮頸炎及子宮頸糜爛有令人鼓舞的新穎治療法，為《尤靖安》未來增長提供動力。

為了在明日作好準備，本集團會繼續展開新藥品研發項目。現時，已有若干個經已展開的項目。其中一項有關皮膚科的產品已完成臨床前的研究，並已在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提交進行臨床研究的申請。

### 引進產品註冊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因與意大利及西班牙等公司的持續合夥關係，得以將三項引進產品提呈註冊登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本集團向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貝米肝素「第二代」低份子肝素的註冊申請。預計在不久將來可獲得進行臨床研究的批准。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本集團提交兩項產品《Acetyl-L-Carnitine》及《Propionyl-L-Carnitine》的註冊申請，前者為末梢神經病痛產品，後者為間歇性跛行產品，預計可在二零零六年年底獲得進行臨床研究的批准。

### 合作夥伴

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內繼續擴展與歐美等公司的合作關係。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本集團與義大利International Biomedical System S.r.l.公司簽訂合約，在香港特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分銷該公司生產的《HORUS》冠脈支架導管與快速交換系統以及CHALLENGER PTCA氣球擴張導管。此項合作關係可讓本集團憑藉其在心血管疾病的技術與經驗，開闢快速發展的中國市場。此外，本集團正與五家不同的歐美公司就訂立獨家分銷協議展開磋商，希望可在中國銷售他們的專利產品。預計若干磋商會在二零零六年得以落實，並會進一步擴闊本集團產品與收入基礎。

### 銷售及市場推廣

本集團承接二零零四年的發展，繼往開來，繼續透過知識為本的宣傳工作加強本集團的品牌建立。本集團與中國或海外輿論領袖或本集團本身的專業講者，攜手在中國80個省市多間主要醫院舉辦超過200場座談會。此番努力大大增強本集團品牌知名度，從而令《可益能》與《立邁青》得以持續增長。

此外，本集團在提升銷售及市場推廣小組方面亦不遺餘力，更引入競爭表現評估系統。管理層方面亦已完成重組架構，以達致更佳的效率及責任制度。因此，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獲得較佳的市場覆蓋，從參與投標數目增加可知一二。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參與了307項投標，成功率達90%。

該等成功投標之中，本集團於中國廣東及北京就《立邁青》贏得公開投標。此外，《可益能》亦贏得山東省青島市的投標。廣東及山東省位列中國五大製藥市場。成功投標已成為在中國取得製藥銷售訂單所必需，而本集團的努力已為確保在中國市場取得迅速增長打下穩固根基。

## **業務展望**

本集團對二零零六年的業績充滿信心。隨著兩項自研產品預期在二零零六年第二及第四季度推出，本集團預計收入及盈利能力均會大幅增加。此外，本集團正積極與多家經已在中國註冊產品的歐洲公司展開磋商。倘若磋商取得成功，可望進一步增加本集團收入基礎。

此外，本集團將產品發展至更先進的研發階段將為本集團可見將來的發展打下穩固的基礎。

## 經審核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列)
	附註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	38,528
銷售成本		<u>(13,216)</u>
毛利		25,312
其他收入		1,770
銷售及分銷費用		<u>(14,614)</u>
研發費用		(878)
行政費用		<u>(11,035)</u>
經營溢利(虧損)		555
財務費用		<u>(446)</u>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9
稅項	4	<u>44</u>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淨額		<u><u>153</u></u>
股息		<u><u>—</u></u>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港仙
基本	5	<u><u>0.04</u></u>
攤薄	5	<u><u>不適用</u></u>

# 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06	11,772
無形資本		13,832	11,869
土地租賃費用		1,142	1,141
商譽		3,900	—
		<u>30,680</u>	<u>24,782</u>
<b>流動資產</b>			
土地租賃費用		28	27
存貨		3,751	3,88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104
應收貿易賬款	6	3,716	3,58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777	3,12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14	2,012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76	10,527
		<u>16,162</u>	<u>23,259</u>
<b>流動負債</b>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386
應付貿易賬款	7	509	94
信託票據		—	1,607
其他應付款項		3,527	4,742
短期借貸		6,526	4,837
		<u>10,562</u>	<u>11,66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5,600</u>	<u>11,593</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u>36,280</u></u>	<u><u>36,375</u></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7,311	17,311
儲備		18,349	18,416
		<u>35,660</u>	<u>35,727</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620	648
		<u>620</u>	<u>648</u>
		<u><u>36,280</u></u>	<u><u>36,375</u></u>

## 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差額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 酬金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7,311	33,227	9,200	3,921	—	(99)	(26,681)	36,879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	—	—	255	—	(255)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	—	—	(893)	—	37	(296)	(1,152)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如重列	17,311	33,227	9,200	3,028	255	(62)	(27,232)	35,727
發行認股權證費用淨額	—	(731)	—	—	—	—	—	(731)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	188	—	—	188
未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 匯率調整	—	—	—	78	—	245	—	323
本年度純利	—	—	—	—	—	—	153	153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311</u>	<u>32,496</u>	<u>9,200</u>	<u>3,106</u>	<u>443</u>	<u>183</u>	<u>(27,079)</u>	<u>35,660</u>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4,461	24,887	9,200	3,921	—	(14)	(23,413)	29,04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	—	—	103	—	(103)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	—	—	(914)	—	58	(323)	(1,179)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如重列	14,461	24,887	9,200	3,007	103	44	(23,839)	27,863
股份以溢價發行	2,850	8,664	—	—	—	—	—	11,514
股份發行費用	—	(324)	—	—	—	—	—	(324)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	152	—	—	152
未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 匯率調整	—	—	—	21	—	(106)	—	(85)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	—	—	—	(3,393)	(3,39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311</u>	<u>33,227</u>	<u>9,200</u>	<u>3,028</u>	<u>255</u>	<u>(62)</u>	<u>(27,232)</u>	<u>35,727</u>



附註：

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已就租賃樓宇重估作出修訂。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會計原則編製。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將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彙集。因此，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所有重大方面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接軌。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相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至其營運中。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載列如下，且二零零四年賬目已根據相關規定重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之變更及錯誤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分類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款費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之會計準則載列如下：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導致僱員購股權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在此之前，向僱員提供購股權並不會自收益表中扣除。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後，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乃按有關歸屬期於收益表攤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已追溯應用於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予僱員且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仍未歸屬之所有股本工具。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導致與租賃土地有關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以往，租賃土地乃按重估值減累計折舊列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條文，租賃土地及樓宇須於租約開始時參照租賃中土地租賃權益與樓宇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值，按比例分為租賃土地及租賃樓宇兩部份。土地租賃費用乃按成本值列賬，並於租賃期內攤銷。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已追溯應用。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載列如下：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綜合損益表之影響：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千港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千港元
行政費用(增加)減少	38	(188)	31	(152)
稅項增加	(5)	—	(4)	—
溢利增加(減少)總額	<u>33</u>	<u>(188)</u>	<u>27</u>	<u>(152)</u>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增加(減少)	<u>0.009</u>	<u>(0.054)</u>	<u>0.009</u>	<u>(0.049)</u>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千港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千港元
<b>資產增加(減少)</b>				
物業、廠房及機器	(2,457)	—	(2,523)	—
土地租賃費用(流動及非流動)	1,170	—	1,168	—
<b>負債／權益增加(減少)</b>				
遞延稅項負債	(204)	—	(203)	—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酬金儲備	—	188	—	255
重估儲備	(893)	—	(893)	—
匯兌儲備	37	—	37	—
累計虧損	253	(188)	296	(255)

除將會對若干呈列及披露產生影響外，採納其他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任何實質變動。

### 3. 分類資料

####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組織成兩個營運部門，從事兩項業務－專利產品及引進產品。本集團乃按照此等部門申報其主要業務分類資料。

主要業務如下：

專利產品 — 製造及銷售自行研發的藥品

引進產品 — 買賣引進的藥品

有關此等業務的分類資料呈列於下文：

	專利產品		引進產品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營業額	<u>24,791</u>	<u>21,503</u>	<u>13,737</u>	<u>8,892</u>	<u>38,528</u>	<u>30,395</u>
分類業績	<b>3,586</b>	3,567	<b>(939)</b>	(3,714)	<b>2,647</b>	(147)
利息收入					<b>86</b>	71
未分配費用					<u>(2,178)</u>	<u>(2,788)</u>
經營溢利／(虧損)					<b>555</b>	(2,864)
財務費用					<u>(446)</u>	<u>(565)</u>
除稅前溢利／(虧損)					<b>109</b>	(3,429)
稅項					<u>44</u>	<u>36</u>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b>153</b></u>	<u>(3,393)</u>
分類資產	<b>35,671</b>	23,109	<b>7,083</b>	13,783	<b>42,754</b>	36,892
未分配資產					<u>4,088</u>	<u>11,149</u>
資產總值					<u><b>46,842</b></u>	<u>48,041</u>
分類負債	<b>9,500</b>	9,642	<b>1,682</b>	2,576	<b>11,182</b>	12,218
未分配負債					<u>—</u>	<u>96</u>
負債總額					<u><b>11,182</b></u>	<u>12,314</u>

## 地區分類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逾90%之營業額乃源自中國之業務，故並無呈列按營業額劃分之地區分類資料。本集團於本年度按地區市場劃分之分類資產及負債如下：

	中國		香港		總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30,063	27,043	16,779	20,998	46,842	48,041
分類負債	9,500	11,404	1,682	910	11,182	12,314

## 4. 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	—
中國	—	—
遞延稅項		
本期間抵免	44	36
本集團應佔稅項	<u>44</u>	<u>36</u>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中國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中國現行稅率計算。

## 5.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而言之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淨額	<u>153,000</u> 港元	<u>(3,393,000)</u> 港元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46,225,000	310,561,066
具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46,225,000</u>	<u>310,561,066</u>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之行使價均較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止年度之股份平均市價為高，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 6.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的政策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為期30日至180日之信貸期。

以下為於結算日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1-90日	3,044	3,065
91-180日	616	460
181-365日	112	112
365日以上及三年以下	48	67
	<u>3,820</u>	<u>3,704</u>
減：呆壞賬撥備	<u>(104)</u>	<u>(123)</u>
	<u>3,716</u>	<u>3,581</u>

## 7. 貿易應付賬款

以下為於結算日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1-90日	437	9
91-180日	5	84
181-365日	25	1
365日以上	42	—
	<u>509</u>	<u>94</u>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零四年：無)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 企業管治常規

除偏離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第A.4.2及B.1條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一直遵守守則。

根據本公司現時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董事總經理無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修訂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令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符合守則第A.4.2段要求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B.1，本公司須成立薪酬委員會以便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的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董事會認為，由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董事會按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釐定，故本公司無需要成立薪酬委員會。

承董事會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李小芳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